

债券简称:16川发01

债券代码:136819.SH

债券简称:17川发01

债券代码:143360.SH

债券简称:18川发01

债券代码:143562.SH

债券简称:18川发02

债券代码:143293.SH

债券简称:19川发03

债券代码:155623.SH

债券简称:19川发04

债券代码:155624.SH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川发01”）、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川发01”）、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川发01”）、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8川发02”）、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19川发03”）以及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二）（以下简称“19川发04”）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代表以上各期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发生的对各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16川发01”、“17川发01”、“18川发01”、“18川发02”、“19川发03”以及“19川发04”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公告了《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变更前的中介机构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前的中介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中介机构情况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履职情况	开展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或“本公司”）2023年以前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等事项

二、变更情况

变更的原因	由于业务需要，本公司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新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报审计机构。
变更的决策程序	本次中介机构变更已通过本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决策程序，该项变更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的有关规定。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中介机构变更不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无需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
相关协议签署情况	已签署
新聘任中介机构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情况	住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

	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公开信息，未发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的情形
新任中介机构资信和诚信情况	良好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是否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是
中介机构变更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是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是否存在执业限制情形	否
拟新聘中介机构的相关安排	2023年起，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四川发展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

三、工作移交安排和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相关工作的移交手续。本公司已与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

四、影响分析

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变更预计不会对集团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

理协议》要求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关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2024年5月10日

